

证券代码：603578

证券简称：三星新材

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06

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三星新材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已于 2017 年 3 月 15 日以书面送达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。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，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高娟红女士主持，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际参加会议监事 3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会议以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》。

本次资金置换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利用率，降低公司财务成本，符合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的需要，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、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时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专项审计，并出具天健审（2017）1439 号专项鉴证报告。符合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，且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。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六个月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的相关规定。监事会同意用募集资金 52,562,722.53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08）。

2、会议以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5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购买低风险、流动性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等。上述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有关制度的规定，决策程序合法有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09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7 年 3 月 23 日

- **备查文件**
三星新材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